

現招標承投打撈、清除和棄置船隻、船隻殘骸、筏排、構築物及其他物件的服務 (招標編號：PCTR2020-09)。

透過紙張形式投遞標書，投標者必須填寫一式三份投標表格，並將填妥的投標表格放置信封內封密，並在信封面註明招標編號、投標項目 (但不得有任何記認，使人認出投標者的身分) 及「政府物流服務署開標委員會主席收」。投標者必須於 2020 年 12 月 7 日 (星期一) 中午 12 時前 (香港時間)，把投標書放入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地下的「政府物流服務署投標箱」內。

透過電子投標箱遞交標書，應根據電子投標箱的規定，確保所有資料於 2020 年 12 月 7 日中午 12 時前 (香港時間) 之前完成傳送。

有關電子投標的資料，載於電子投標箱系統網站：<http://pcms2.gld.gov.hk>

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

投標文件可於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21 樓 (2121 室) 海事處總部櫃檯索取 (查詢電話：2791 9607，傳真號碼：2792 0925)，或於電子投標箱系統下載。

是次招標不受世界貿易組織政府採購協定規管。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採納某份投標書全部或部分內容，以及與任何投標者商議批出合約的條款。

批出是項合約的詳情，將刊載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憲報，並在互聯網上公布。

2020 年 11 月 13 日

海事處處長王天子